遵化市国土资源局（部门)决算公开目录

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

一、 部门职责

按照“三定方案”，我局共承担十八项主要职责：

1、承担保护与合理利用全市土地资源、矿产资源等自然资源的责任。

2、承担规范全市国土资源管理秩序的责任。

3、承担优化配置全市国土资源的责任。

4、负责规范全市国土资源权属管理。

5、承担全市耕地保护的责任。

6、承担提供全市土地利用各种数据的责任。

7、负责农村新民居示范工程建设用地推进工作。

8、承担节约集约利用全市土地资源的责任。

9、承担规范全市国土资源市场秩序的责任。

10、负责全市矿产资源开发的管理、依法承办矿产资源勘查、开采的审批和登记发证，负责探矿权、采矿权的出让。

11、负责全市地质勘查行业和矿产资源储量管理。

12、承担全市地质环境保护和地质灾害预防治理的责任。

13、依法征收资源收益，规范、监督资金使用。

14、负责地理信息管理工作，负责测绘工作统一监督管理，负责市级基础测绘的组织和管理工作，依法管理测绘市场，为全市经济建设提供测绘资料；组织设置、维护和管理全市测量标志。

15、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国土资源科技、教育和宣传工作及国土资源对外合作与交流。

16、负责全市矿山绿化和矿山环境综合治理工作。

17、指导监督全市土地登记、房屋登记、林业登记等不动产登记工作；会同有关部门建立不动产统一登记制度；推动不动产登记信息基础平台建设；组织完成森林、林木、林地的登记发证工作；负责全市不动产登记工作。

18、承办上级国土资源部门和市委、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二、部门决算单位构成

遵化市国土资源局设7个职能科室10各下属事业单位。职能科室：1、办公室，2、耕地保护科，3、地籍管理科，4、政策法规科，5、行政审批服务科，6、矿产资源开发管理科，7、地理信息和测绘科；事业单位：1、土地收购储备中心，2、国土资源执法监察大队，3、规划测绘站，4、土地利用所，5、地勘地环所，6、信访督查站，7、土地开发管理站，8、不动产登记中心，9、土地开发整理中心，10、11个基层国土资源中心所。

第二部分 遵化市国土资源局2015年度部门决算报表

见附表。

第三部分 遵化市国土资源局（单位）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2015年财政拨款收入9548.82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8916.3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7632.48万元。2015年支出 9548.82万元。

二、收入决算情况说明

2015年收入合计9548.82万元，为财政拨款收入，其中：计划生育服务0.30元、征地和拆迁补偿支出2858.96万元、土地开发支出450.53万元、被征地农民补助支出325.65万元、土地出让业务费支出578.87万元、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安排的支出152.47万元、耕地开发专项支出286万元、基本农田建设和保护支出2980万元、行政运行收入913.15万元、一般行政管理事务353.30万元、地质灾害防治9万元、矿产资源专项收入安排的支出640.59万元。

三、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15年共支出9548.82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2047.68万元，项目支出7501.14万元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

　　2015年收入合计9548.82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916.3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7632.48万元；2015年支出合计9548.82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916.34万元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7632.48万元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

2015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合计46.86万元，其中: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5.89万元，公车购置费0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.97万元,比2014年同比下降39.69万元。公务用车保有量29辆，为一般执法执勤用车；国内公务接待批次9个，接待人次65人；因公出国（境）0人。我单位公务接待严格执行市委、市政府要求，厉行节约、艰苦奋斗,严格执行招待报批程序，实行对口接待，控制陪餐人员，从严掌握招待标准，不存在利用公款互相宴请及请客送礼等问题，公务接待费用明显降低。我单位对公车运行实行定点维修、定点加油、统一保险和统一保养，节假日严格执行公务车辆封存制度，不存在超标准配备公车或装饰公车行为。

六、机关运行经费的支出情况的说明

2015年我单位机关运行经费159.73万元，其中：办公及印刷费27.71万元、邮电费5.9万元、公务接待费0.97万元、差旅费8.02万元、培训费0.24万元、日常维修费16.96万元、劳务费26.89万元、办公用房水电费26.99万元、公务车运行维护费45.89万元、其他费用0.16万元。

七、国有资产信息：年末固定资产总额777.75万元。分别是：土地63万元、房屋建筑361万元、交通工具250.76万元、办公设备69.9万元、专用设备33.9万元。本年度较上年度增加固定资产1.21万元。

第四部分名词解释

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： 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中“三公”经费支出，指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、公务接待费三项经费支出。

机关运行经费支出： 2015年部门决算情况说明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，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。